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封财单一采购-2025-2

已审核，同意发布
肖瑞洁

采购人：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封财单一采购-2025-2

采购人：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采购服务概况和要求

第五章：评审办法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河南嘉祥置业有限公司：

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的委托，对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组织单一来源采购。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已于2025年11月12日08时00分至2025年11月18日18时00分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征求意见公示，征询期内没有其他单位提出异议。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封财单一采购-2025-2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服务内容：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为了保障异地任职干部履职和居住要求，租赁精装修干部周转房20套，按照国家规定的交付条件，消防、人防、市政管网等全部铺设到位，相关配套设施完备。服务期限：1年。

预算金额：73万元，财政资金已落实。

最高限价：73万元。

三、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信誉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只需提供信誉承诺书）；（2）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四、报名及单一来源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4日 8:30 ~ 18:00（休息日、节假日除外）。

2. 售价：免收。

3. 地址：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4. 方式：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获取采购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采购文件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5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封丘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注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各供应商在谈判会议结束前须一直保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线状态，要求在开始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规定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六、其他补充事宜：监督部门：封丘县财政局：0373-828063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封丘县东大街39号

联系人：王伟林

联系电话：151367656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封丘县幸福路中段1348号

联系人：张广浩

联系电话：1669091005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广浩

联系电话：16690910058

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
2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3	项目编号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4	预算金额	73万元 注：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将做废标处理
5	采购内容及服务期限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6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7	采购人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8	单一来源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9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获取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份数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12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递交地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1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14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5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封丘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

		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16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经济、技术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 谈判小组确定方式：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
18	提示投标人注意事项	<p>1. 根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件精神，本项目明确严格禁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或MAC地址一致，均按投标无效处理，行政监管部门依法查处。</p> <p>2. 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3. 磋商公告、单一来源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均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p> <p>4. 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招标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p> <p>5. 根据新办（2021）21号文件《关于加强“十四五”规划项目廉政风险防控打造廉洁工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谈判（磋商）项目采用不少于三轮谈判（磋商）方式。竞争性谈判（磋商）（三次及以上、最终）报价，也将采用远程网上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供应商在谈判（磋商）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磋商）过程及竞争性谈判（磋商）（三次及以上、最终）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磋商）过程及竞争性谈判（磋商）（三次及以上、最终）报价，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p>6.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实行电子开标、电子评标，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格式）。</p> <p>7. 集中到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企业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不熟练、网络拥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企业提前制作、上传电子</p>

	<p>加密响应文件。</p> <p>8.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最终《或三次》 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p> <p>9. 供应商在磋商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磋商过程及最终（或三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磋商过程及最终（或三次） 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p> <p>https://www.xxgg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p>
19	<p>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划分。执行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p> <p>A. 为贯彻落实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发〔2009〕36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p> <p>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p>

	<p>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B.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C.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详见磋商公告</p>
--	--

		<p>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时： 大型企业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p> <p>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时： 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型或中型企业用评审报价参与评分。</p> <p>大型企业评审报价=最终报价 中型企业评审报价=最终报价 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最终报价*（1-20%）</p> <p>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p> <table border="1"> <tr> <td>内 容</td> <td>大型企业</td> <td>中型企业</td> <td>小型企业</td> <td>微型企业</td> </tr> <tr> <td>价 格=</td> <td>报价</td> <td>报价</td> <td>报价* (1— 20%)</td> <td>报价* (1— 20%)</td> </tr> </table>	内 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 格=	报价	报价	报价* (1— 20%)	报价* (1— 20%)
内 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 格=	报价	报价	报价* (1— 20%)	报价* (1— 20%)								
20	本项目所属行业	<p>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2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100%的价款										
	代理服务费	<p>（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2号文收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代理服务费为8000元。</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公司名称：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封丘支行 账 号：410744010170115801； 注：缴纳代理服务费后，请及时联系我公司财务开具发票，联系电话：0373-8586582</p>										
2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p>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p>										

		<p>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p>
23	同义词语	<p>本文件中“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单一来源文件”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招标公告”“采购公告”“磋商公告”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供应商”“投标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招标人”“采购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响应性文件”“响应文件”“投标文件”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合同履行期限”“工期”“服务期”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中标人”“成交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p>

第三章 单一来源谈判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采购邀请中所述项目的货物或服务采购。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的代理机构即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采购方”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4. “供应商”系指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示且获得财政部门批准后，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三、协商费用

无论协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协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标的物、协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技术规格和要求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疑问，需要求采购方进行澄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时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

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1. 采购方保留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权利，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政府采购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将修改的部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 为使潜在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方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在必要时，采购方可酌情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并在政府采购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3、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书或澄清文件将构成单

一来源采 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同样约束力。

七、时间安排

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就采购项目的技术性能、配置、价格和售后服务等进行商谈。

八、响应性文件组成：按“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编制。

九、供应商的报价

供应商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应包括本次采购全部费用(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的将不予接受。

十、谈判保证金：免收

十一、响应性文件递交

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2 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内与系统客服 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十二、谈判

1. 谈判小组：采购人从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 2 人与 1 名采购人代表组成协商小组（3人），该协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响应文件 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谈判程序：

- （1） 协商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 （2） 协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协商；
- （3） 推荐或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3. 如认为供应商报价或其他要求无法接受，谈判小组可以拒绝其报价。

十三、合同授予

1. 新乡市丰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四、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采购服务概况和要求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为了保障异地任职干部履职和居住要求，租赁精装修干部周转房20套，按照国家规定的交付条件，消防、人防、市政管网等全部铺设到位，相关配套设施完备。

第五章 评审办法

一、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通过“新乡电子开评标系统”，按照规定的电子评标程序，进行比较评审。

二、评标程序：

1. 资格性审查：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资料	(1) 信誉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只需提供信誉承诺书）；(2) 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提供“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注：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
以上资料应在响应文件“资格标文件部分”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p>特别注意：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其他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时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	--------------------------------------

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		
1	单一来源谈判声明函	符合“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2	第一次报价表	符合“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3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4	反商业贿赂书	符合“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5	服务承诺	符合“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标文件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二、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三、信誉承诺书

第二部分 商务标文件

- 一、单一来源谈判声明函
- 二、第一次报价表
- 三、采购项目承诺书
-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服务承诺
-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资格标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现任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谈判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法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谈判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标段）_____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受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受托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谈判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信誉承诺书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我公司郑重承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未出现失信行为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若经查实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或隐瞒的，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营业执照

第二部分 商务标文件（格式）

一、单一来源谈判声明函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你单位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本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采购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我方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采购的费用。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7. 与本申报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报价表（如系统自动生成，则以系统生成为准）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报价金额（大写）：	
服务期限：	一年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项目（项目编号为：封财单一采购-2025-2）响应性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制作宣传片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报价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 如专家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采购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谈判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 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项目项目（项目编号为：封财单一采购-2025-2）
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谈判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格式自拟)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干部周转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封丘县机关事务中心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合同签订后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租赁房屋位置与面积

甲方同意乙方承租甲方拥有合法产权的位于_____，建筑面积共计为_____平方米的房屋，房屋套数共计_____套。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的起算时间，自房屋实际交付乙方之日起开始计算，房屋交付时双方签署书面的交付确认文书）。

第三条 房屋交付的时间及标准

甲方保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向乙方交付租赁房屋。房屋交付时双方签署书面的交付手续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房屋交付时应当符合双方约定的以下标准：

（一）所交付的房屋及其设施符合国家质量及安全标准。

（二）租赁房屋的外立面、门前道路均按照规划设计备案标准交付使用，不得改变现状。

（三）消防、人防、市政管网等已全部铺设到位。

（四）其他按照国家规定的交付条件及要求。

第四条 房屋租金及支付方式

（一）租赁房屋的固定租金按照租赁面积计算，_____，其建筑面积共计为_____平方米，房屋套数共计 _____套，租金为_____元。

（二）付款方式：_____

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三）以上款项（第四条）仅为房屋租金，不包含其他额外费

用。（如供暖费、物业费、水电费、通信费等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房屋产权及其他

（一）甲方保证拥有房屋产权，并能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二）在租赁、装修期间，甲方保证乙方正常经营所需的水电供应（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三）在租赁、装修期间，如乙方因业务需要，在不影响房屋主体结构及房屋安全的情况下，需征求甲方同意，方可装修改造。

（四）在承租期间，乙方对承租房屋设施有爱护责任，如果因不可抗力、政策因素等原因造成房屋损毁，由甲方负责。如人为破坏或因破坏造成的间接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合同解除、终止或到期后，乙方可将其投入的能够移动的设施、设备拆除收回。拆除回收后将房屋恢复完整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租期满一年时，乙方可以提出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终止并解除本合同，不视为违约，双方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其他

（一）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终止或解除，但均需采用书面形式。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
诉人民法院裁决。

第九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2 份，
甲乙双方各执 1 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